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4月21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含视频）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兰芬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2年4月11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监事三人，实际参加监事三人。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及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利益，与公司成长性相匹配，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满足公司实际管理需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与本公司关联方五常葵花阳光米业有限公司（含其下属子公司）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发生交易额不超过 2,0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及票据质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与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及票据质押业务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